

113學年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簽到冊 113 年 11 月 20日

序號	單位	姓名	簽到	備註
1	學務長	李致	李致	
2	電資學院院長	魯德	魯德	
3	工程學院院長	黃宏	黃宏	
4	商管學院院長	曾真	曾真	
5	民生設計學院院長	吳立	吳立	
6	軍訓室主任	鄒雄		
7	進修部主任	詹興		
8	電子系主任	王福	王福	
9	電機系主任	彭富	彭富	
10	資工系主任	吳時	吳時	
11	機械系主任	楊義	楊義	
12	材料學程主任	楊義	楊義	
13	土木系主任	詹臨	詹臨	
14	應資系主任	黎文	黎文	
15	車輛系主任	賴雨	賴雨	
16	工管系主任	李樑	李樑	
17	企管系主任	林圓	林圓	
18	行銷系主任	薛夫	薛夫	
19	資管系主任	邱星		
20	資管系副主任	鄭成	鄭成	
21	財金系主任	吳珊	吳珊	
22	國企系主任	吳立	吳立	
23	國企系副主任	賴成	賴成	
24	應外系主任	陳蔚	陳蔚	
25	室內設計系主任	蕭豪	蕭豪	
26	餐旅系主任	楊涵	楊涵	
27	數媒系主任	陳益	陳益	
28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	王智	王智	
29	生活輔導組組長	郭均	郭均	
30	諮商輔導組組長	鄭樺	鄭樺	
31	衛生保健組組長	柯寧	柯寧	
32	體育運動組組長	李芳	李芳	

113學年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簽到冊 113年11月20日

序號	單位	姓名	簽到	備註
33	服務學習中心主任	李雯	李雯	
34	電子系	徐倫	徐倫	
35	電機系	陳汝	陳汝	
36	資工系	吳庭	吳庭	
37	機械系	曾民	曾民	
38	材料學程	周賢	周賢	
39	應資系	黃銘	黃銘	
40	車輛系	劉雄	劉雄	
41	土木系	李仁	李仁	
42	工管系	李彬	李彬	
43	企管系	楊蕎	楊蕎	
44	行銷系	林禮	林禮	
45	資管系	曹銘	曹銘	
46	財金系	林樺	林樺	
47	國企系	彭琮	彭琮	
48	應外系	余閻	余閻	
49	室設系	蔡文	蔡文	
50	餐旅系	邵剛	邵剛	
51	數媒系	洪文	洪文	
52	通識中心	呂菁	呂菁	
53	學生會	李琦	李琦	
54	學生會	李晏	李晏	
55	學生會	邱嫻	邱嫻	
56	學生會	楊蓁	楊蓁	
57	學生會	韓佑	韓佑	
58	學生會	李菱	李菱	
59	學生會	楊瑄	楊瑄	
60	學生會	邱源	邱源	楊智
61	學生議會	洪恩	洪恩	葉昭
62	學生議會	陳鉸	陳鉸	葉昭
63	學生議會	劉碩	劉碩	
64	學生議會	莊卿	莊卿	

健行科技大學 113 學年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1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10 樓

會議主持人：李學務長■致

會議聯絡人：鄭■玲 分機 3511

壹、主席致詞：各位委員大家好，由於本次提案較多，我們就直接開始會議。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號	案 由	執行情形
一	學生請假規則第 3 條、第 4 條、第 7 條修訂案。(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業於 113 年 4 月 17 日簽奉核定實施
二	健行科技大學申請愛校服務銷過輔導辦法第 3 條及第 4 條修正草案。(提案單位:生活輔導)	業於 113 年 4 月 17 日簽奉核定實施

決議:同意備查

參、提案討論：

一、案由：學生請假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說明：學生請假規則修正，如附件一(P.2-4)。

決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健行科技大學學生社團指導老師聘任及獎勵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說明：學生社團指導老師聘任及獎勵實施要點修正，如附件二(P.5-8)。

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健行科技大學學生社團成立及解散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說明：學生社團成立及解散作業要點修正，如附件三(P.9-12)。

決議：照案通過。

四、案由：健行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申請補助作業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說明：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申請補助作業規則修正，如附件四(P.13-17)。

決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健行科技大學學生社團活動場地借用及管理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說明：學生社團活動場地借用及管理規則修正，如附件五(P.18-20)。

決議：照案通過。

六、案由：健行科技大學學生社團公告海報及張貼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說明：學生社團公告海報及張貼管理辦法修正，如附件六(P.21-24)。

決議：照案通過。

七、案由：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分配概算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說明：

1.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18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32804509 號函暨 113 年 10 月 14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32804061B 號函，114 年度修正策略「2-1-1 為推動校園安全(含交通安全、反霸凌、反詐騙)，2-1-2 為落實防制藥物濫用工作」，擬納入規劃辦理。

2.依據「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補助款分配概算表」實施，114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項目經費預算表計新臺幣 ■■■元，學校配合款新臺幣 ■■■元整，如附件八(P.25-32)。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請問委員還有其他建議嗎?如果沒有的話，本次會議到這裡結束，謝謝。

陸、散會